证券代码:688109 证券简称:品茗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6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北京品智通用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以下简称"目标公司")
- 投资金额:人民币510万元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不存在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1%以上的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目标公司尚处于初期筹备阶段,设立需经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等有关审批机关的核准,存在不确定性;设立后,目标公司将面临无现成业务、无成熟盈利模式的初创期挑战,可能存在团队组建迟缓、办公及生产设施无法按期到位等运营风险;同时,目标公司设立初期的业务拓展、技术研发及产品落地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若无法快速打开市场或研发转化不及预期,可能导致前期投入无法收回。公司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需要,拟与通智人工智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智科技")、通洺智脑人工智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洺智脑")共同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设立控股子公司北京品智通用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其中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510万元,占目标公司注册资本的51%,通智科技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140万元,占目标公司注册资本的14%,通洺智脑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350万元,占目标公司注册资本的35%。

通智科技为公司第二大股东通智清研(北京)科技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执行事务合伙人;通洺智脑为通智科技之参股公司。此次双方共同设立合资公司,旨在进一步深化战略协同,将通智科技的技术与公司在工程建设领域的数字化运营经验及场景落地能力结合。通过技术深度绑定与转化,开展真实场景智能数据采集,构建高质量数据资产,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 新设公司 □ 增资现有公司(□控股比例 □非控股比例) 一揽资现有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 投资新项目 □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北京品智通用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投资金额	√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510 □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 现金 √ 自有资金 □ 募集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_____ □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 股权 □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 是 √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事项已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董乐、李未回避表决。

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投资的共同投资方通智科技为公司第二大股东之执行事务合伙人,是公司董事李未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为公司关联方;通洺智脑是公司董事李未间接控制并担任董事的企业,为公司关联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本次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本次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不存在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1%以上的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标的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1(关联方)

法人/组织全称	通智人工智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110108MADDC38P5P □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李未
成立日期	2024/03/01
注册资本	1000万
实缴资本	445万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颐和园路2号未来科技大厦东楼楼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颐和园路2号未来科技大厦东楼楼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北京通用人工智能研究院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标的公司股东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由公司董事间接控制并担任董事的法人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投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二)股东2(关联方)

法人/组织全称	通洺智脑人工智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110109MAK0F64D372 □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李未
成立日期	2025/11/07
注册资本	100万
实缴资本	20万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号院8号楼CG05-052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号院8号楼CG05-052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北京通智云鹏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未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标的公司股东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由公司董事间接控制并担任董事的法人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投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经查询,通智科技、通洺智脑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公司拟与通智科技、通洺智脑共同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设立控股子公司北京品智通用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搭建与公司主业协同的创新业务平台,增强公司长期竞争力。

(二)投资标的具体信息

1、新设公司基本情况

拟设立子公司名称暂定为北京品智通用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2、投资人/股东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人/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出资/持股比例(%)
1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	货币	510	51
2	通智人工智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货币	140	14
3	通洺智脑人工智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货币	350	35
合计		-	1000	100

3、标的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人员安排

标的公司尚未设立,暂无明确董事会及管理层的人员安排。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公司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四、关联交易定价情况

本次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交易各方按照持股比例以1元/注册资本的出资价格认缴目标公司的注册资本,均以货币方式出资。本次交易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利用本次投资向任何主体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进行此次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此次设立控股子公司,旨在进一步深化与股东的战略协同,将通智科技的技术与公司在工程建设领域的数字化运营经验及场景落地能力相结合,通过技术的深度绑定,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依托搭建的创新业务平台,增强公司长期竞争力。

本次公司和关联方均按各自认缴出资比例以货币出资,同股同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本次投资后,目标公司将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公司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现有业务开展造成资金压力,亦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交易所涉及的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的情况。

(三)交易完成后是否可能新增关联交易的说明

本次投资属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在未来的投资运作过程若发生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交易是否会产生同业竞争的说明以及解决措施

本次交易不会产生同业竞争。

(五)如关联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新增控股子公司的,说明该公司对外担保、委托理财等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目标公司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目标公司是新设立主体,暂无对外担保、委托理财等情况。

(六)上市公司因关联交易将导致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对上市公司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应当明确解决方案,并在相关关联交易实施完成前解决

不适用。

六、关联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目标公司尚处于初期筹备阶段,设立需经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等有关审批机关的核准,存在不确定性;设立后,目标公司将面临无现成业务、无成熟盈利模式的初创期挑战,可能存在团队组建迟缓、办公及生产设施无法按期到位等运营风险;同时,目标公司设立初期的业务拓展、技术研发及产品落地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若无法快速打开市场或研发转化不及预期,可能导致前期投入无法收回。公司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七、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系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与关联方均以货币出资,同股同价,定价公允合理,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本次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利用本次投资向任何主体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董乐、李未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88525 证券简称:佰维存储 公告编号:2026-026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3,705,00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3,705,0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4月8日。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数量与来源: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4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本次归属3,705,000股。上述股票均来源于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已完成了公司2024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2024年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激励对象孙成思先生参与股权激励计划累计获授公司股份数量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的议案》《关于激励对象何瀚先生参与股权激励计划累计获授公司股份数量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激励对象孙成思先生参与股权激励计划累计获授公司股份数量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的议案》《关于激励对象何瀚先生参与股权激励计划累计获授公司股份数量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2024年2月23日至2024年3月3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2024年3月6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的说明》。

(三)2024年3月11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激励对象孙成思先生参与股权激励计划累计获授公司股份数量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的议案》《关于激励对象何瀚先生参与股权激励计划累计获授公司股份数量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2024年3月12日,公司披露了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四)2024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五)2024年5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六)2025年8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2023年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七)2026年3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激励计划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可归属对象名单及归属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孙成思	中国	董事长	450	135	30%
2	何瀚	中国	董事、总经理	425	127.5	30%
3	徐粤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50	15	30%
4	王灿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10	33	30%
5	刘阳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50	15	30%
6	蔡栋	中国	副总经理	15	4.5	30%
7	黄炎烽	中国	财务总监、董秘	25	7.5	30%
小计				1125	337.5	30%
二、其他激励对象						
其他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合计(3人)				110	33	30%
合计				1235	370.5	30%

注:1、上述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

2、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本激励计划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三)本激励计划归属人数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归属人员10名。

三、本激励计划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年4月8日

(二)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3,705,000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禁售规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一一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包括但不仅限于: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减持公司股票还需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一一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

4、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一一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股票类别	变动前股数		本次变动数量(股)	变动后股数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0	0	0	0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467,131,710	100.00	3,705,000	470,836,710	100.00
合计	467,131,710	100.00	3,705,000	470,836,710	100.00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467,131,710股增加至470,836,710股,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3月2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2026〕3-15号,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6年3月24日,公司实际已收到10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133,380,000.00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3,705,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一股本溢价"人民币129,675,000.00元。

2026年3月30日,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53,035,235.09元,基本每股收益为1.87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470,836,710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5年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705,000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79%,不会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

华泰柏瑞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4月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泰柏瑞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
基金主代码		01586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华泰柏瑞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泰柏瑞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规定。
限制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限制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4月1日
	限制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4月1日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4月1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6年4月1日起,华泰柏瑞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大额申购业务限制金额由100万元调整为500万元,即自2026年4月1日起限制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超过500万元(不含500万元)的申购申请;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500万元(不含500万元),对于该笔申购申请,本公司有权拒绝;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500万元(不含500万元),对超过限额的该笔或多笔申购申请,本公司有权拒绝。

2、根据本公司于2024年11月1日《华泰柏瑞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规模控制的公告》,自2024年11月1日起华泰柏瑞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对基金规模进行控制。

本基金总规模上限为100亿元人民币(但因基金份额净值波动导致基金资产净值超过该金额的除外)。本基金管理人未来有权调整本基金在存续过程中的基金资产净值上限,具体以本基金管理人届时相关公告为准。

若T日的申购和赎回申请全部确认后,基金的总规模超过100亿元,本基金管理人将对T日有效申购申请采用"申购申请比例确认"的原则给予部分确认。比例确认结果以投资者在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结果为准。

在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正常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定最短持有期限,对投资者存在流动性风险。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日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华泰柏瑞中证韩交所中韩半导体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及临时停牌公告

近期,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华泰柏瑞中证韩交所中韩半导体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扩位证券简称:中韩半导体ETF华泰柏瑞,交易代码:513310,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本基金将于2026年4月1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若本基金午间收盘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仍处于较高水平,本基金有权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2026年4月1日下午盘中临时停牌至收盘的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本公司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二、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日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期内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了南昌三瑞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瑞智能")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网下申购。三瑞智能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托管人。本次发行价格为24.68元/股,由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后协商确定。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三瑞智能于2026年3月31日发布的《南昌三瑞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现将本公司旗下涉及上述关联关系的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华泰柏瑞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57	53234.76
华泰柏瑞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157	53234.76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日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6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公告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下述基金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相关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2026年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于2026年4月3日至2026年4月7日暂停办理下述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类型以各基金实际开通情况为准),并于2026年4月8日恢复办理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华泰柏瑞新金融地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5576
2	华泰柏瑞新金融地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6374
3	华泰柏瑞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5805
4	华泰柏瑞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1453
5	华泰柏瑞基本面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7306
6	华泰柏瑞基本面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7307
7	华泰柏瑞优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0122
8	华泰柏瑞优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0123
9	华泰柏瑞景气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1748
10	华泰柏瑞景气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1749
11	华泰柏瑞远足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2748
12	华泰柏瑞远足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2749
13	华泰柏瑞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7991
14	华泰柏瑞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7992
15	华泰柏瑞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22153
16	华泰柏瑞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22154

特别提示:

1、上述基金是否已开放申购、赎回、转换与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详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2、上述基金如因其他原因已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或有其他交易状态限制的,本次恢复后仍受相关交易状态限制,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3、敬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本基金暂停申购和赎回等业务带来的不变。

4、若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基金管理人将另行调整并公告。

5、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公告。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3496 证券简称:恒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1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发行股份、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及继续磋商以现金方式购买资产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16:00-17: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通过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了《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发行股份、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及继续磋商以现金方式购买资产投资者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6年3月27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发行股份、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及继续磋商以现金方式购买资产投资者说明会》(公告编号:2026-010)。

2026年3月31日16:00-17:00,公司董事长沈振宇先生、董事会秘书王翔先生、财务总监秦芳女士出席了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1:公司原计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数珩科技75%股份,现调整为现金购买+增资取得不少于51%控股权,除公告提及的"提高交易效率、降低交易成本"外,是否存在发行股份相关的审批障碍、市场环境变化或审计评估进度未达预期等深层原因?

答:公司原计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数珩科技75%股份,现调整为现金购买+增资取得不少于51%控股权。主要原因是近期AI应用市场,尤其是AI营销领域的市场热度提升,有类似企业在港股上市成功;同时,标的公司的业务快速增长,与上市公司的技术和业务协同已经开展。因此,综合评估上述情况,公司认为有必要"提高交易效率、降低交易成本",尽快完成并购,有利于公司的AI发展战略。并非因为其它深层原因。谢谢!

2:秦总好,关注到,截至2025年三季度末,公司账面货币资金仅3亿元,而数珩科技估值初步确定不超过10亿元,本次现金收购的资金来源为自有及自筹资金且自筹拟来自银行贷款,请问本次收购的自有资金与银行贷款的具体比例是多少?目前银行贷款的洽谈进度、拟申请的贷款金额、利率区间及还款期限如何规划?数珩科技估值初步不超10亿元,该估值的初步测算依据是什么?评估机构的评估工作进展如何?

答:本次收购中,自有资金与银行贷款的具体比例目前尚处于方案测算阶段,尚未确定,公司参照《商业银行并购贷款管理办法》进行资金筹措安排。公司与多家银行就并购贷款事宜开展前期沟通与了解,因最终并购方案尚未公布,故还没有进入具体洽谈工作。数珩科技的初步估值基于该标的公司过往业绩,包括原承诺2025年业绩的完成度,未来几年收入利润的增长判断,以及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对业绩的承诺,初步测算得出。目前评估机构的评估工作正在推进中。谢谢!

3:这次现金收购对公司资金压力大不大,有没有详细的收购方案,大概什么时间点能完成,当前的进展处在一个什么阶段呢?

答:公司已与标的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签署了《投资意向书》,拟通过现金方式购买股权和增资方式取得标的公司的控股权,公司将采用自有资金和银行并购贷的方式来进行本次收购。目前相关工作正在推进中,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谢谢!

4:沈总好,关注到,原方案终止、改现金收购的真实核心原因是什么?公告称"谈判进展、审计评估进度",是否涉及估值分歧、募资难度、监管风险或交易对方诉求变化?

答:公司原计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数珩科技75%股份,现调整为现金购买+增资取得不少于51%控股权。主要原因是近期AI应用市场,尤其是AI营销领域的市场热度提升,有类似企业在港股上市成功;同时,标的公司的业务快速增长,与上市公司的技术和业务协同已经开展。因此,综合评估上述情况,公司认为有必要"提高交易效率、降低交易成本",尽快完成并购,有利于公司的AI发展战略。目前为止,已与标的公司达成收购意向协议,但还有标的公司外部投资者以及收购协议的细节需要进一步谈判磋商,同时审计评估工作也在推进中,双方基本不存在估值分歧。谢谢!

5:沈总好,关注到,数珩科技创始人承诺2026-2028年累计净利润不低于2.82亿元,平均每年需要实现9000多万元净利润,但数珩科技2023年、2024年、2025年1-8月净利润分别为1720万元、2253万元、1787万元,请问该业绩承诺的三年净利润目标是否有具体拆分?数珩科技目前的营收、利润基础能否支撑该承诺,公司是否对其做过业绩可行性测算?

答:目前公司与数珩科技创始人签署的《投资意向书》,承诺2026-2028年净利润为累计不低于2.82亿元,具体拆分到三年的净利润目标具体金额,请见公司后续相关信息披露。公司根据数珩科技目前营收、利润,包括2025年业绩情况、市场客户基础和发展速度等,进行过初步测算,认为支撑未来三年业绩承诺具有合理性。谢谢!

6:王总好,关注到,业绩承诺方未完成业绩目标时,优先以现金补偿、现金不足则以股权补偿,请问股权补偿的具体折算标准、补偿股权的数量计算方式是什么?此外,创始人承诺将购买一定数量公司股票,是否会相应形成换股计划?另外,本次现金收购仅由标的公司创始人承担业绩承诺,而汇珩企管、容腾二号等其他交易对方未参与,请问该安排的原因是什么?公司如何保障非业绩承诺方的股权交易后,不会影响数珩科技的经营决策和业绩稳定性?

答:业绩承诺方未完成业绩目标时,惯例上采用现金优先补偿、现金不足部分则以股权补偿,股权补偿的具体折算标准、数量等计算方式将在后续具体的投资协议中予以明确。数珩科技创始人承诺将购买一定数量上市公司股票并自愿锁定,是基于与上市公司共同发展的信心考虑,进一步确保业绩对赌的完成。本次签订的意向协议由数珩科技创始人签署,主要因为其为数珩科技的核心经营决策者,对业绩实现具有决定性影响,故承担业绩承诺。未来如能顺利并购数珩科技,公司将通过治理控制、财务监督等多重方式,保障数珩科技经营决策与业绩稳定,本次并购目前尚未完成,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谢谢!

7:秦总好,本次收购拟通过银行贷款筹措资金,会阶段性推高公司资产负债率、增加财务费用,请问公司预计本次收购完成后资产负债率将上升至何种水平?针对偿债风